**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孔子学院**

**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学号 |  | 性别 |  | 照片 |
| 民族 |  | 出生日期 |  |
| 出生地 |  | 政治面貌 |  |
| 户籍所在地 |  | 教育程度 |  |
| 所属学校、学院 |  | 专业 |  |
| 手机号码 |  | Email |  |
| 外语水平 |  | 普通话水平 |  |
| 申请意愿 | □丹麦国际商学院商务孔子学院 |
| 教学经历 | （请自述国内/国外教学经历） |
| 学籍状态 | □在读研究生 □研究生毕业 □归国志愿者 |
| 本人声明 | 本人未参加过任何非法组织，不参与任何损害中国国家利益的活动。我保证，所提供的以上信息均属实。本人签名：年 月   日 |
| 学院意见（请务必对申请者的政治表现进行评价，不予评价者视为弃权） | 请对申请人的政治表现做出评价：推荐意见： □同意推荐 □不同意推荐 签批人（党政领导）：年   月   日 （公章） |

**免责声明：**

1. 申请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采取自愿参加、风险自担、责任自负的原则；自愿接受并遵守语合中心及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关于汉语教师志愿者的规定和事项。

2. 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语合中心的相关规定，符合积极向上的社会道德风尚，一切因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参与者直接或间接引起的法律责任由参与者自行独自承担。

3. 报名者请确认自己有充分的身心和物质准备；对项目中的一切风险及导致的各种后果均自我负责和承担，并承诺在活动中发生的一切有关自己人身、财产和精神的损失均不会向语合中心及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追究法律上的责任。

4. 参加培训并最终被录取的汉语教师不得擅自退出项目，否则将永久取消其申请国际中文教师项目的资格。

5. 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正式派出前须与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签署《汉语教师志愿者出国任教协议书》。